

2025 年 6 月

总
第
一
五
一
期

6

techonor.



声
闻

导 读

- ◇ 中俄关系已成为当今动荡世界中的稳定基石
- ◇ 海上保险定值保险约定效力界限探析（五）
- ◇ 案例分析 | 集装箱落海不是天灾

为客户创造价值

中俄关系已成为当今动荡世界中的稳定基石



中国驻俄罗斯大使张汉晖日前接受新华社记者书面专访时表示，在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的战略引领下，中俄关系展现出永久睦邻友好、全面战略协作、互利合作共赢的鲜明特质，不会因一时一事而改变，更不会因国际形势变化而动摇，已成为当今动荡世界中的稳定基石。

应俄罗斯联邦总统普京邀请，国家主席习近平 5 月 7 日至 10 日对俄罗斯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在莫斯科举行的纪念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 80 周年庆典。

张汉晖介绍，访问期间，两国元首将就新时代中俄关系发展以及一系列重大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为两国进一步加强战略协作和各领域务实合作作出战略引领和规划部署。“相信在两国元首的顶层设计下，中俄双方将进一步深化政治互信，加强战略协作，拓展务实合作，传承世代友好，推动新时代中俄关系高水平运行、高质量发展，不断续写新篇章、创造新辉煌。”张汉晖说。

张汉晖表示，在中俄元首的亲自关心和推动下，两国各领域合作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拥有广阔发展前景。中国连续 15 年保持俄罗斯第一大贸易伙伴国地位。俄罗斯是中国原油、天然气第一大进口来源国，中国已成为俄罗斯第一大机电产品、汽车进口来源国。双方在能源、农业、航空航天、

互联互通、基础设施等领域合作成果丰硕，在科技创新、跨境电商、绿色发展等新兴领域合作势头强劲。

张汉晖说，去年 5 月，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共同为中俄文化年拉开序幕。双方至今已举办数百项丰富多彩的人文交流活动，深受两国人民的欢迎和喜爱，增进了相互理解和传统友谊。俄罗斯“中文热”持续升温，中国来俄留学人员超过 6 万人。地方合作扎实推进，参与主体和合作方式日益多元。

“相信此次中俄元首会晤达成的重要共识将进一步促进两国各领域合作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果，助力各自发展振兴，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张汉晖表示。

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苏联伟大卫国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张汉晖说，80 多年前，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将全世界爱好和平正义的力量团结在一起，取得了正义战胜邪恶、光明战胜黑暗、真理战胜强权的伟大胜利。

张汉晖强调，历史真相不容篡改，公平正义不容践踏。中俄两国元首共同出席在莫斯科举行的纪念苏联伟大卫国战争胜利 80 周年庆典，不仅为铭记历史、缅怀先烈，更为开创未来、展现担当，彰显双方共同捍卫二战胜利成果、维护国际公平正义的坚定意志和决心。

“作为二战主要战胜国、联合国创始成员国和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中俄将以史为鉴，大力弘扬正确二战史观；以义共担，共同维护战后国际秩序；以和为念，携手推动全球合作与发展。站在人类历史的新起点上，两国将胸怀人类前途命运，不断深化政治互信和战略协作，赓续伟大战斗友谊，携手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现铸剑为犁、永不再战的美好愿景，奏响公平正义、和平发展的时代华章！”张汉晖说。

2025 年是联合国成立 80 周年。张汉晖表示，中俄同为世界主要大国和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推动世界多极化和国际关系民主化问题上志同道合，在恪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原则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问题上立场坚定，在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问题上旗帜鲜明。双方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道路上携手前行，对彼此提出的重大国际倡议相互支持，践行多边主义取得丰硕成果。

“当今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南方风起云涌、集体崛起，在国际事务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张汉晖介绍，今年，中俄正在通力协作，全力办好上合组织“中国年”，支持巴西举办金砖峰会和气候变化大会，支持南非举办二十国集团峰会，为全球治理点亮“南方时刻”、注入“南方力量”。

“中俄将继续发挥多边主义‘头雁效应’，广泛团结全球南方国家，推动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张汉晖说，双方将切实践行大国责任，高举真正的多边主义旗帜，联手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做大做强上合、大金砖合作，捍卫全球南方利益，汇聚全球南方合力，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朝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

海上保险定值保险约定效力界限探析（五）



（四）中国立法模式选择

惠人达己

T: +86 532 86100099

如上所见，本文对英国、美国、德日的三种立法模式进行了对比分析。三种立法模式所体现的价值取向不用，均有可取之处，亦存在各自的不足。笔者认为，中国立法模式，应采纳三种立法模式中的合理部分，并在厘清以下几个基本问题之后作出合理的选择。

1、保险利益原则的公法属性

保险是“人人为我，我为人人”的风险分散制度，具有保障经济生活安定的社会功能。从宏观角度讲，保险的存在是将针对个体偶然发生的灾害与群体必然面对的风险相连接，被保险人将保费放进保险人的资金池，用以填补遭遇不幸的个体的损失，具有正当性与合法性，所以各国法律均认可并支持保险业的发展。而缺失了保险利益约束的保险，不仅容易诱发赌博，亦会引起道德风险渗入。作为海上保险发源地的英国，在最初阶段因保险利益原则的缺失，导致海上保险欺诈盛行，这种情况可在 1745 年的《海上保险法》序言窥探一斑：“经验表明，不论有无利益，或者除保单外再无表明利益的进一步证据而投保，使得恶行泛滥，大量的船只连同货物，要么被欺诈性地灭失或毁坏，要么在战时被敌人捕获以保障船舶风险或公平交易之名，而行邪恶赌博之实，令人赞叹的保险制度已被扭曲。”

这些违反公共秩序的情况，以保险利益原则的规制得以根除，因此保险利益原则是保险产业的安全网，这个安全网具有“防止赌博”和“防止道德风险”的双重社会功能。英国《海上保险法》中规定“没有可保利益的，或者保单以外没有其他可保利益证明，或通过赌博方式订立的保险合同无效”。1909 年颁布的《海上保险反赌博法》，进一步将保险人明知被保人对保险标的物无保险利益而仍然承保的行为认定为刑事犯罪。通说认为，合同是否有约束力应尊重意思自治，唯妨害“公共秩序”、“公共利益”可排除“意

诚至诺行

F: +86 532 86100089

思自治”而直接否认其效力。可见，保险利益原则的设立，具有强烈的公法色彩。

保险利益原则的公法属性在我国司法机关和保险业主管机关的通知或意见中亦可窥见。比如 2014 年中国保监会制定的《中国保监会关于规范财产保险公司保险产品开发销售有关问题的紧急通知》（保监产险〔2014〕88 号）第 1 条：“保险公司应当加强保险产品开发管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产品开发应当符合保险原理。保险事故发生时，被保险人对保险标的必须有法律上承认的利益，严禁开发带有赌博或博彩性质的保险产品”。再比如浙江高院出台的《关于审理财产保险合同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第四部分第 12 条：“被保险人对保险标的没有保险利益，不论保险人是否主张保险合同欠缺保险利益，法院可依职权判决保险合同无效。”笔者认为，无论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还是司法部门的主动审查，均是对保险利益原则公法属性的肯定，这也符合保险原理。

“保险利益原则”的公法属性，使其对定值保险的退让空间非常有限，具体而言，保险合同当事人对保险价值的约定应是双方对保险价值的客观评价，其效力边界应控制在合理误差范围之内，反之则侵害社会公共利益，不宜获得法律的肯定。

2、定值保险约定价值的工具性属性

定值保险是对保险利益原则的背离，其本质是保险利益原则对效率原则的有限退让。一方面，定值保险方便了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赔偿金额的理算，大大节省双方事后对保险价值评估的成本，评估成本亦源自整个被保险人群体的保费，因此从保险原理上来看，此部分费用的节省有利于全体被保险人，存在相对正当性；另一方面，从事后争议解决角度出发，约定保险价值应被推定为保险价值的初步证据，

保险人如以超额定值抗辩，则应负就实际保险价值举证的责任，从诉讼难度角度，有利于广大被保险人。由此看来，定值保险在保险制度中起到的是辅助工具的作用，且兼顾公平正义。如将保险比喻为一艘船，则定值保险制度的作用只是顺着航向而起的风，有之则船舶可借风力提高速度且节省燃料，无之则多耗费燃料，但不妨碍船舶到达目的港，而保险利益原则可视为这条船的水密外壳，没有它，保险这艘船时刻有进水和倾覆的危险。

通过上述分析可总结，保险利益原则是保险的基础，而定值保险仅具有工具性、辅助性属性。因此保险利益原则在定值保险面前的退让应是有限度的，也是有条件的。鉴于这种属性，定值保险要满足：（1）定值保险的约定应基于善意，定值保险应存在一个假设的前提，即保险合同当事双方都应是善意的基于实际保险价值来约定保险价值；（2）定值保险的约定之唯一目的是方便保险事故发生后的理算，而不能是其他；（3）应允许合理的误差，法律既然允许定值保险，则约定与实际价值的误差必然存在，但两者之间的误差应以合理性及可预见性为限。

---- 待续 ----

案例分析 | 集装箱落海不是天灾



基本案情

惠 人 达 己

T: +86 532 86100099

诚 至 诺 行

F: +86 532 86100089

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会中集公司)通过其货运代理人中集多式联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多式联运公司)委托法国达飞轮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飞公司)将三个 53 英尺空集装箱从深圳盐田港经海路运至美国洛杉矶港,并向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保险深圳分公司)投保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前述三个集装箱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装上“CMA CGM G.WASHINGTON”轮,达飞公司签发了海运提单。船舶在运输途中发生 18、54、58 贝位集装箱倒塌事故,导致案涉一个集装箱落海全损,损失金额为 8535 美元。2018 年 1 月 28 日,“CMA CGM G.WASHINGTON”轮抵达洛杉矶后,达飞公司委托 BMT 荷兰公司对船舶所载集装箱倒塌事故进行检验。

BMT 荷兰公司出具检验报告认为:船舶发生了严重横摇运动,导致集装箱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 0130 时左右倒塌,该倒塌事故是不可预见和不可抗拒的,此前船舶为避免遭受最恶劣海况而采取的行动是合理的。广州海事法院在审理过程中,BMT 荷兰公司的检验人员出庭接受质询时称:检验报告所称的横摇幅度达 20 度是船长通过倾斜仪看到的倾斜度,没有相应的航行数据;积载在二层以上集装箱的锁具装置是通过人工手动放置后自动锁定的,重集装箱积载在下层、空集装箱积载在上层是良好的操作规则,但其从未见过任何船舶完全按照该规则进行积载操作,发生倒塌的 18 贝位、54 贝位积载的集装箱存在重集装箱在上层、空集装箱在下层的情况,无法 100%确认落海集装箱绑扎加固是适

当的。平安保险深圳分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向新会中集公司赔付 8535 美元后,起诉请求达飞公司赔偿损失。

典型意义

在海上航行过程中,船舶在风浪作用下可能发生周期性的左右横摇,这种横摇运动的幅度与风浪大小、船舶稳性等有关。对于船舶横摇运动造成的货物损失,承运人能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的天灾、海上危险而主张免责。这需要承运人举证证明船舶横摇运动不可避免地客观真实发生,且货物损失与船舶横摇运动存在因果关系。

广州海事法院充分考虑船舶海上航行特点、集装箱倒塌贝位位置、集装箱积载情况等,客观地分析船载集装箱倒塌的因素与可能,得出集装箱倒塌事故非海上航行恶劣天气所致,而是承运人管货不当而导致集装箱落海灭失的结论,进而判令承运人对集装箱灭失承担赔偿责任。作出判决后,英国运输部下属的独立调查机构英国海上事故调查局就前述集装箱倒塌事故作出调查报告,认定事故并非恶劣天气造成,而是由于船上集装箱托架的结构强度不够、集装箱重量申报不准确、集装箱堆放和重量分布不当、船载集装箱绑扎不当等因素所致。本案的典型意义在于,广州海事法院依据法理及事实而作出的法律判决,与直接参与事故调查机构对集装箱积载、绑扎、重量分布等因素对事故影响作出结论,几乎完全一致。这在法律层面充分反映了广州海事法院法官高超的法律素质和严谨的逻辑思维,也从事故调查的技术层面印证了广州海事法院法官丰富的国际航运知识。

达诺箴言：

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德之至也。——《庄子·人间世》

免责声明：本出版物仅供一般性参考，并无意提供任何法律或其他建议。我们明示不对任何依赖本出版物的任何内容而采取或不采取行动所导致的后果承担风险。我们保留所有对本出版物的权利。